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114 年 11 月 17 日
發文字號：北院信人字第 1142101539 號

主旨：公告本院 114 年度儲備聘用、約用法官助理聯合甄試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

一、 法官助理遴用訓練業務管理及考核辦法等相關規定。

二、 本院 114 年度儲備聘用、約用法官助理聯合甄試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 錄取儲備聘用法官助理 47 名，依成績排序如下：

1 劉○容（編號 1020）	2 李○哲（編號 1044）
3 陳○廷（編號 1101）	4 劉○希（編號 1039）
5 潘○樺（編號 1014）	6 蘇○銓（編號 1027）
7 ○　筠（編號 1037）	8 王○蕾（編號 1055）
9 洪○君（編號 1007）	10 吳○勛（編號 1009）
11 薛○祥（編號 1109）	12 鐘○新（編號 1010）
13 吳○濂（編號 1104）	14 陳○裕（編號 1095）
15 秦○君（編號 1088）	16 郭○伶（編號 1071）
17 許○堯（編號 1008）	18 葉○文（編號 1019）
19 李○翰（編號 1081）	20 朱○辰（編號 1127）
21 林○昀（編號 1074）	22 曾○青（編號 1036）
23 楊○昭（編號 1041）	24 蕭○心（編號 1116）
25 杜○儒（編號 1025）	26 劉○恩（編號 1023）
27 黃○倫（編號 1100）	28 林○獻（編號 1082）
29 廖○伃（編號 1115）	30 許○晨（編號 1051）
31 張○恩（編號 1065）	32 林○綺（編號 1022）
33 羅○萱（編號 1038）	34 李○雩（編號 1094）
35 呂紫○（編號 1049）	36 林○欣（編號 1052）
37 羅○寧（編號 1053）	38 柯○彣（編號 1075）
39 陳○萱（編號 1033）	40 陳煌○（編號 1086）

41 連○萱（編號 1015）　42 王○榆（編號 1093）
43 藍○馨（編號 1021）　44 陳○君（編號 1057）
45 林○辰（編號 1102）　46 李○琳（編號 1120）
47 張惟○（編號 1043）

二、錄取儲備約用法官助理 10 名，依成績排序如下：
1 洪○筑（編號 2047）　2 楊○淳（編號 2030）
3 楊○鈞（編號 2002）　4 黃○強（編號 2003）
5 張○寧（編號 2014）　6 葉○萱（編號 2026）
7 張○方（編號 2035）　8 陳○希（編號 2041）
9 李○熙（編號 2022）　10 柯○丞（編號 2039）

三、本院將視法官助理職務實際出缺情形，依上開名次順序遞補；另為應各庭業務需求，亦得按民、刑事成績及專長經歷通知適任人員遞補，並衡量人力狀況指定報到日期；未能如期報到者視為放棄，但有特殊理由並以書面向本院申請延後報到，並調整儲備名次至最後序位者不在此限；延後報到以一次為限。

四、依規定法官助理係律師法第 28 條、第 44 條所稱之司法人員，故應受律師法第 28 條：「司法人員自離職之日起 3 年內，不得在其離職前 3 年內曾任職務之法院或檢察署執行律師職務」之限制。是以如具律師執業資格者，需於報到日前終止委任、退出律師公會，並於報到日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

五、儲備人員嗣後通訊住址、電話等若有更改，請主動通知本院人事室（02-23311567 轉 3040），另本院網路電話號碼為 070-1081-3540，爰接到該電話時，請安心接聽，以免漏接，影響本身權益。

院長 何信慶